附件2

《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关于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(征求意见稿)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2021年11月，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《关于印发为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知》（工信部企业〔2021〕170号），从加大财税支持力度、完善信贷支持政策、畅通市场化融资渠道、推动产业链协同创新、提升企业创新能力、推动数字化转型、加强人才智力支持、助力企业开拓市场、提供精准对接服务、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等10个方面提出31项具体举措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，带动更多中小企业走“专精特新”发展之路，出台《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关于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(征求意见稿)》，将对郑州航空港区产业培育产生积极作用。

1. 编制依据
2. 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为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知》（工信部企业〔2021〕170号）；
3. 工业和信息化部《关于印发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工信部企业〔2022〕63 号）；
4.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《关于印发河南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（暂行）的通知》（豫工信企业〔2023〕45 号）；
5.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《河南省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支持办法（试行）（草案征求意见稿）》；
6.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《河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（草案征求意见稿）》；
7.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郑政办〔2022〕36号）。
8. 主要内容

实施意见共10个部分、29条。

第一部分是梯度培育专项。包括建立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库、实施梯度奖励激励、加大企业招引力度3方面。

第二部分是创新驱动专项。包括支持研发平台建设、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重大战略产品研制、支持企业生产关键配套产品3方面。

第三部分是数字赋能专项。包括加快数字化转型进程、推动企业上云、开展智能化诊断服务3方面。

第四部分是金融助力专项。包括开展专业化信贷服务、降低综合融资成本、开展常态化银企对接活动、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“规改股”“股上市”、创新金融服务5方面。

第五部分是品质提升专项。包括支持企业加强质量建设、提升品牌竞争力、开展标准化建设3方面。

第六部分是市场开拓专项。包括支持企业开拓市场、加强企业宣传推广、加强政府采购支持3方面。

第七部分是平台支撑专项。包括加快小微企业园建设、支持平台发展2方面。

第八部分是绿色发展专项。包括大力开展节能降碳、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2方面。

第九部分是要素保障专项。包括落实减税降费政策、加强人才支撑、强化用地保障3方面。

第十部分是服务优化专项。包括加强知识产权服务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2方面。